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9:00 在公司 105 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建忠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公司独立董事田洪先生、董国云先生、刘德雷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就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就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和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0,633,584.16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2,335,687.63 元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2,233,568.76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52,580,846.34 元，减去已分配 2015 年红利 4,800,000.00 元，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66,180,861.74 元。

公司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6,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3,840,000.00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 662,340,861.74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

就该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事前征得了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亦就该利润分配方案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已事前征得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对此出具了审核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杨建忠先生、杨建国先生、张虹女士回避了表决，亦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项议案由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全票表决通过，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已事前征得了独立董事认可，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及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及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以信用担保方式办理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信用证等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等。以上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期限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8日